

中国当前的毒品 问题与治理 对策



◆ 名誉主编：张黎群 邓国骥
◆ 主 编：郭 翔 李 果 王 敏
◆ 执行主编：张潘仕

中国青年出版社

96广州“全国青少年毒品问题学术研讨会”论文集

中国当前的毒品问题与治理对策

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
广州市青少年犯罪研究会

名誉主编：张黎群 邓国骥

主 编：郭 翔 李 果 王 敏

执行主编：张潘仕

编 委：(姓氏笔画为序)

丁红都 王海波 白 岚

申 宏 皮艺军 刘成根

刘新生 吕小丽 孙世光

许前程 周长康 钟华英

唐俊杰

中国青年出版社

(京)新登字 08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当前的毒品问题与治理对策/郭翔等主编. —北京: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97. 8
ISBN 7-5006-2647-9

I. 中… II 郭… III. ①吸毒—社会问题—中国—文集②
戒毒—中国—文集 IV. D669.8-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17528 号

中国当前的毒品问题与治理对策
郭翔等主编

*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

社址: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邮政编码:100708
北京富华彩印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787×1092 1/32 12.625 印张 2 插页 295 千字
1997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1997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1-1500 册 定价:16.80 元
ISBN 7-5006-2647-9

前 言

由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和广州市青少年犯罪研究会、广州市禁毒委员会及林则徐基金会、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港澳台犯罪比较研究专业委员会等单位举办,由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预测预防专业委员会(中南中心)、广州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研究会、广州中国法律咨询中心等单位协办的“全国青少年毒品问题学术研讨会”,于1996年11月5日至8日在广州市召开。来自全国20余个省、直辖市、自治区的80余名代表出席了会议,提交论文资料40余篇。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雷洁琼、全国政协副主席杨汝岱、中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陈冀平发来贺信,祝贺大会顺利召开。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会长张黎群,全国政协委员、林则徐基金会会长凌青,中共广东省委政法委员会副书记、广东省禁毒委员会副主任欧辉成,中共广州市委副书记、市委政法委员会书记石安海,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广州市青少年犯罪研究会会长邓国骧等,出席了大会开幕式并讲了话。大会开幕式由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执行会长郭翔主持。出席会议开幕式的还有,广州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谢家彦,广州市政协副主席刘念祖,中共广州市委政法委员会副书记陈蔚霖,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李果,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助理王敏,共青团广州市委副书记丁红都,广州中国法律咨询中心副理事长金久隆,以及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副会长刘成根、许前程、周长康、张潘仕、申宏等。

代表们在提交的论文、大会发言和小组讨论中,对我国青少年毒品问题的发展变化形势、特点、规律、危害及对策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探讨与交流。大家一致认为,毒品在我国日趋泛滥之势,严重地危害青少年的健康成长,影响社会治安,破坏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物质文明建设。“毒祸猛于虎”。必须采取坚决的态度更加广泛地开展声势浩大的禁毒斗争。要依法严厉打击各种毒品犯罪活动,要告诫青少年毒品危害的严重性,教育青少年远离毒品;对于染上毒瘾的青少年,要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帮助其戒毒,做好康复工作,减少复吸率。代表们还就我国禁毒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讨论,并提出许多有价值的建议。香港、澳门的专家学者车炜坚博士、陈欣欣博士和李辉平先生应邀到会介绍了香港、澳门毒品问题的情况和戒毒模式及经验,引起与会代表的兴趣。大家认为,在当今的世界,毒品已经不是一国或一地区的问题,而是一个国际性问题,应加强毒品问题的比较研究。

根据会议安排,代表们参观了广东省少年犯管教所,听取了广州市青少年犯罪研究会关于开展“羊城金不换”工程及组织社会各界有关人士到少管所对服刑少年犯开展帮教活动的成就与经验的介绍,代表们给予很高的评价。几名涉毒少年犯怀着悔罪和沉痛的心情向代表们介绍了他们贩毒犯罪和因吸毒而沦为抢劫犯、盗窃犯的经历,使代表们受到震撼。这些男女少年正是读中学的年龄,但毒品却使他们走上犯罪道路。毒品这种可恨的“社会瘟疫”,已经或正在吞噬着多少风华正茂的青少年!会议还组织代表们参观了孙中山先生开办的“黄埔军校”旧址;参观了林则徐虎门销烟纪念馆。抚今思昔,代表们深有感触。大家动情地说,在当代社会主义的中国,我们应该进一步继承和发扬爱国主义精神,坚决打好当前的“禁毒战争”。

在11月8日上午举行的大会闭幕式上,刘成根、周长康、唐俊杰分别代表各小组将讨论情况作了汇报和交流;一些代表和香港

车炜坚、李辉平先生作了自由发言。大家一致认为,这次会议主题选得正确,会议开得及时,开得成功,进一步加深了对毒品蔓延形势及其危害和禁毒斗争的重要性、艰巨性、长期性和复杂性的认识,更加坚定了禁毒斗争的决心和信心。并在禁毒对策方面交流了经验,取得了共识。一些代表表示,回到本单位后,要将会议成果和情况向当地有关党政领导和部门汇报,以推动当地的禁毒斗争。郭翔作了总结发言,并代表与会同志向为筹备和组织此次研讨会而作出巨大努力和卓越贡献的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表示衷心的感谢。张黎群、欧辉成、李果在闭幕式上讲了话。大会还向获得优秀论文奖的作者颁发了奖状。

为了使这次研讨会的成果得到更加广泛的传播,进一步引起全社会对毒品问题的关注与警觉,预防和减少毒品违法犯罪对社会的危害,现将这次研讨会收到的部分论文及发表在《青少年犯罪研究》上的有关文章,集结编辑成这本《中国当前的毒品问题与治理对策》。由于编者水平有限,编选时间短促,缺点错误在所难免,希望得到专家学者及有关人士的批评指教。

本书编委会

1997年3月18日



←大会会场一角。

研讨会主席台。许前程、王敏、郭翔、张黎群、李果、刘成根、周
→
长康、唐俊杰（左起）



←邓国骥（左）和郭翔在主席台上。

张黎群与港澳学者在一起。张潘仕、张黎群、陈欣欣、李辉
→
平、车炜坚（左起）





全国青少年毒品问题学术研讨会 1996.11.5. 广州法官培训中心

目 录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雷洁琼致大会的贺信·····	(1)
全国政协副主席杨汝岱致大会的贺信·····	(2)
中央政法委员会副秘书长、中央综治办主任陈冀平 致大会的贺信·····	(3)
坚决以预防青少年吸毒为己任——在“全国青少年毒品问题 学术研讨会”开幕式上的讲话·····	张黎群(4)
在“全国青少年毒品问题学术研讨会”开幕式 上的致词·····	邓国骥(7)
在“全国青少年毒品问题学术研讨会”上的 发言·····	凌 青(9)
关于肃毒问题的认识和对策·····	张黎群 吕小丽(12)
中国毒品问题及对策研究·····	郭 翔(22)
当前青少年毒品犯罪剖析·····	郭冠环 周焕然(48)
云南省青少年吸毒问题初探·····	李定达(57)
贵州省青少年吸毒与戒毒问题探微·····	王 伟(69)
广东省毒品违法犯罪活动及其对策·····	郭泽辉(75)
福建省毒品犯罪情况调查及思考·····	文国英(81)
湖南省青少年毒品犯罪浅析·····	赵宗高 周建华(91)
广西城市青少年的吸毒问题·····	蒙海飞(100)
新疆未成年人吸毒问题探析·····	连振华 何运龙(111)
广东省女性吸毒劳教人员剖析 ·····	程锡奎 江海涛 曾红 廖海滨(118)

深圳市毒品问题研究·····	傅思苑(131)
广州地区毒品违法犯罪的状况及其对策·····	张佐民(140)
武汉地区青少年吸贩毒问题分析 ·····	康惠农 沈学群 纪宏波(151)
四川省内江市城区吸贩毒现状调查·····	向楠(156)
一个县级社区的吸贩毒现象与治理对策·····	张潘仕(161)
关于毒品问题的三点思考·····	陈彭叶(180)
当前贩毒案件的特点、原因和对策·····	谭邦杞(187)
青少年性冷冻期与吸毒·····	刘成根(195)
青少年吸毒与家庭教育·····	尹继红(202)
宁夏吸毒型劳教人员分析·····	陆洪恩 姬兴葆(207)
广州市青少年吸毒问题探究 ·····	广州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研究学会(214)
重庆市青少年吸毒及其治理 ·····	杨志强 夏锦华 白保林(223)
昆明市青少年吸毒探析·····	潘常忠(231)
5583例吸毒人员资料分析·····	梁尔军 李东俊(237)
论广州市青少年禁毒工作的完善 ·····	广州市青少年犯罪研究会(240)
浅谈青少年戒毒问题·····	林仕权(251)
构筑拯救灵魂的系统工程——青少年 吸毒原因分析及挽救方法·····	何茂先(259)
强化社区防范,做好禁毒戒毒工作·····	范柱山(270)
戒毒模式的实践与探索·····	曾海畴(276)
试论公安边防部队在边境缉毒斗争 中主体作用的发挥·····	刘洪军(284)

强化戒毒工作中的几个值得研究的问题·····	白明韶(293)
实施全民禁毒教育计划的紧迫性及若干思路·····	张潘仕(300)
全国青少年毒品问题学术研讨会综述·····	许前程(323)

附录 1:

如何协助戒毒人员不再复吸——香港

一个成功的例子·····	车炜坚(335)
香港青少年戒毒、康复及善后辅导·····	李辉平(345)
澳门反毒品滥用的机构与服务·····	陈欣欣(350)

附录 2:

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禁毒的决定·····	(366)
国务院强制戒毒办法·····	(370)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六章第七节:走私、贩卖、 运输、制造毒品罪·····	(374)

附录 3:

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简介·····	(378)
广州市青少年犯罪研究会简介·····	(385)
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港澳台犯罪比较专业 委员会简介·····	(387)
“羊城金不换”工程简介·····	(389)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雷洁琼 致大会的贺信

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

你会和广州市青少年犯罪研究会等单位，将于11月上旬召开“全国青少年毒品问题学术研讨会”，感谢你们对我的盛情邀请，我因事不能前往广州出席此次会议，特致信表示热烈祝贺。

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对于青少年中存在的吸毒问题，应引起全社会的高度重视，要告诫青少年毒品的严重危害性，对于各种毒品犯罪活动，要依法严厉打击。要把禁毒斗争提高到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高度来认识。

预祝研讨会圆满成功。

雷洁琼

1996年10月29日于北京

全国政协副主席杨汝岱致大会的贺信

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

欣闻“全国青少年毒品问题学术研讨会”将在广州召开。我因工作安排关系，不能前去参加此次重要的学术会议，请转达我对大会的祝贺。

从80年代以来，毒品在我国一些地方日趋泛滥，严重危害青少年的健康成长，影响社会治安，破坏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引起了党和国家及广大人民群众의 密切关注。认真解决毒品问题，是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不可忽视的组成部分。现在，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等单位召开研讨会，就青少年毒品问题进行学术的探讨是必要的、有益的。希望大会能够从理论和实际的结合上，深入研究我国当前青少年毒品问题的特点、规律和对策，为进一步贯彻执行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禁毒的决定》及党和政府关于禁毒的一系列指示，更加富有成效地开展禁毒斗争，预防青少年吸毒，帮助吸毒青少年彻底戒毒，依法打击各种毒品犯罪活动，为促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作出贡献。

预祝大会圆满成功。

杨汝岱

1996年10月30日于北京

中央政法委员会副秘书长、中央综治办主任 陈冀平致大会的贺信

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

欣闻“全国青少年毒品问题学术研讨会”在广州召开，我谨代表中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对会议的召开表示衷心的祝贺！

毒品犯罪是当今世界的一大公害。近年来，随着国际毒品犯罪的猖獗和国际贩毒集团的渗透，贩毒、吸毒现象在我国死灰复燃，而且日趋严重，对我国人民特别是青少年一代的健康成长造成极大的危害。毒品犯罪问题已成为当前影响我国社会治安的突出问题。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我国的禁毒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应当看到禁毒斗争是一场长期、艰巨的斗争。因此，要树立长期同毒品犯罪作斗争的思想，坚持邓小平同志所提出的“两手抓”的方针，在抓物质文明建设的同时，大力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广大青少年的思想道德素质、法制观念，动员、组织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与到禁毒斗争中来。

近几年来，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围绕青少年毒品犯罪问题，认真进行调查研究，多次召开学术研讨会，探讨青少年毒品犯罪的特点和规律，提出禁毒斗争的对策和建议，是十分必要和有益的。希望这次会议在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的共同努力下，针对当前的青少年毒品犯罪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对策、建议，更好地落实中央关于禁毒斗争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取得积极成果。

祝全国青少年毒品问题学术研讨会取得圆满成功！

陈冀平

1996年11月5日

坚决以预防青少年吸毒为己任

——在“全国青少年毒品问题学术研讨会”开幕式上的讲话

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会长 张黎群

(1996年11月5日)

决心以预防青少年吸毒为己任的同志们,聚集在广州市花都共商预防青少年吸毒之计。我说点如下想法和作法:

一、林则徐高举禁烟禁毒大旗

提起我国禁烟禁毒的历史,林则徐是这场斗争史中的民族英雄。他对于英帝国主义向中国贩运鸦片,人民中吸毒之危害,洞察深刻,因而,抱着无可动摇的决心。

请同志们牢记他向清道光皇帝上书中的一段著名的论断:“当鸦片未盛行之时,吸食者不过害及其身,故杖徒已足蔽辜。迨流毒于天下,则为害甚巨,法当从严。若犹泄泄视之,是使数十年后,中原几无可以御敌之兵,且无可以充饷之银,兴思及此,能无股栗!”

林则徐说到做到,1836年6月3日,威振中外的虎门销烟开始了,这一个伟大的行动,向全世界表明中国人民反抗外国侵略的坚决性。对那些个穷凶极恶的英帝国主义分子,敢于摸老虎屁股,敢于虎口拔牙!

二、中国共产党实现无毒国的美好愿望

将一个烟民遍地毒品横流的华夏神州,转化为人心振奋,天朗气清的无毒国家,这是中国共产党执政后的一个巨大政绩。

自林则徐倡导禁毒禁烟以来的百年多,历经清王朝、北洋军

阎、袁世凯称帝、辛亥革命和国民党蒋家王朝的统治,把一个锦绣河山搞的乌烟瘴气,吸食鸦片者遍于域中,官僚统治集团中不乏瘾君子,有的军队中出现一个人拥有两支枪(烟枪、步枪)的怪现象!

自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创立,共产党执政之日起,即雷厉风行地开展禁烟禁毒斗争。一是向全国人民揭示鸦片烟之危害,讲明政府禁烟之法令决不允许任何人违背。这个措施,深得人民拥护,欢声雷动。二是堵死毒源,严禁生产鸦片,决不允许种植毒物。至于国防边境,则严查禁运。三是已有吸食鸦片瘾民,限期戒绝。全国各地广设戒毒所,解除烟民毒性。

建国经年,中国以无毒国家而独傲世界,中国人民一洗东亚病夫之耻!

三、我们决心以预防青少年吸毒为己任

我们今日在花都市举行的“全国青少年毒品问题研讨会”,是针对毒品卷土重来重现于我国的情况而举行的。

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在7年前,就发现毒品重来侵扰毒害青少年的案例,我们发现青少年中犯罪的一些人和吸毒有直接牵连,而且这个问题相当严重。1991年,在党的领导下,我们在云南昆明举行了以预防青少年吸毒为中心的研讨会,成立了“云南青少年犯罪研究会”,由当时的省委常委赵淑敏同志任会长。会后,与会的几位会长张黎群、郭翔、刘成根等,前往中缅边界的瑞丽考察,沿途了解到情况,表明毒品由边境伸向内地,已成蔓延之势。新华社芦保红同志用几个月的时间,就“毒品重现”的问题进行了系统的调查研究,写成资料,向中央反映。

党和政府决不允许毒祸为害。我们这次会议就是在这个大背景下召开的。广东省政法委、广州市委和公、检、法、司的领导同志莅会指导,对于我们的学术研究和实际密切结合有很大的意义。

四、贵在行动——知之非艰,行之唯艰

青少年犯罪研究人员,是理论与实际相结合论者,它的公式

是：订出课题，调查研究，写成文章，提出建议，付诸行动。

关于见诸行动问题，我只讲讲紧紧依靠党、政领导问题。我们这些人都是书生，但又在党、政机关中工作的职员、研究人员，我们从事青少年犯罪学的研究，是给党、政府当个助手，在社会治安方面出点力，在引导青少年向善方面出点力。

若要行动，将研究成果付诸实行，则要得到地方党委的支持、指导和领导。我举个例子，我们准备搞禁毒宣传，就给省、市领导写了一封信，请求帮助，他们当然慨然允诺。现在将重庆市委书记张德邻、主管宣传的副书记滕久明的信（信全文）念一念：

黎群老：

您关于举办禁毒、戒毒教育展览的来信收悉。谢谢您对重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举办这样的展览，对我市正全面开展的禁毒人民战争无疑是一个极大的促进，我们当然欢迎展览在我市举办。

同全国一样，我市禁毒斗争任务十分繁重和艰巨，在我市及时地举办禁毒、戒毒教育展览，与当前形势和工作结合紧密，很有意义。我们将尽力配合，使展出在我市圆满成功！

顺祝

大安

张德邻 滕久明

我先讲这些，叫开场白吧！